江苏省2007年普通高校对口单招将实行重大改革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99/2021\_2022\_\_E6\_B1\_9F\_E 8\_8B\_8F\_E7\_9C\_812\_c65\_99717.htm 江苏省普通高校对口单招 将实行重大改革:除专科招生院校外,省教育厅已经指定10 所院校2007年本科对口单招的资格,同时明确了14个大类的 招生专业。 今后对口单招以专科层次为主,自明年起原则上 不再安排本科计划。在确定对口单招生源基地学校的前提下 , 将实行招生院校自主招生。 这10所招收本科生的院校是: 南京工程学院、南京晓庄学院、金陵科技学院、常州工学院 、江苏技术师范学院、盐城工学院、淮海工学院、徐州工程 学院、淮阴工学院、三江学院。自2008年起,对口单招院校 主要开设建筑、机械、机电、电子电工、计算机应用、化工 农业、财会、市场营销、旅游管理、艺术、护理、汽车、 纺织服装等14大类专业,其他类别将逐步停止招生。对口单 招的生源基地也将相对固定,三星级以上的学校将获得生源 基地的资格,按照学校不同的星级和专业品牌给予不同的生 源报考计划数。 生源学校按要求对考生进行综合素质测评, 按省定的招生比例和专业比例确定取得单招考试资格的学生 , 并进行公示。 取得考试资格的学生根据专业对口的要求, 自主报名参加专业对口院校的考试,不得跨专业报考。学生 在中职学习期间获得省级以上行政部门组织的专业技能大赛 前10名或一等奖,有关招生高校可免予其专业考试。自2008 年起,除省级以上重点职业学校(含技工学校)外,其他各类 中等职业学校的毕业生不得参加对口单招考试。中等职业学 校不得针对对口单招考试单独招生、单独组班、单独组织教

学。明年,江苏将试行由招生院校自主组织入学考试。高校按实际参加考试人数和招生计划数确定录取比例。 院校必须将单招学生放在校内培养,独立编班,不得在校外举办教学班,不得将单招学生与招收的普通高考学生混合编班;必须根据单招学生的特点和培养目标,单独制订和实施教学计划,单独组织教学,单独进行教学评价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